



杭州邦证认证有限公司
Hangzhou Bangzheng Certification Co., Ltd

认证认可标志使用管理程序

文件编号：	BZ-PD-41
版 本：	B/0
编 制：	
审 核：	
批 准：	
控制状态：	受控



认证认可标志使用管理程序

1 目的与范围

1.1 为保证 CNAS 认可标识、IAS 认可标识、国际互认联合认可标识和本机构（BZ）认证标识与认证证书的正确使用，防止误用或滥用认证认可标识和认证证书，特制定本程序。

1.2 本程序适用于使用 CNAS 认可标识、IAS 认可标识、国际互认联合认可标识和本机构（BZ）认证标识及认证证书。

2 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条款。以下引用的文件未注明日期，引用文件的最新版本（包括任何修订）适用。

2.1 GB/T 27011《合格评定 认可机构通用要求》（等同采用 ISO/IEC 17011）

2.2 GB/T 27000《合格评定 词汇和通用原则》（等同采用 ISO/IEC 17000）

2.3 IAF ML 2《IAF-MLA 国际互认标志使用通则》

2.4 ILAC-R7《ILAC-MRA 国际互认标志使用规则》

2.5 CNAS-CC01《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》

2.6 CNAS-RC01《认证机构认可规则》

2.7 CNAS-R01《认可标识使用和认可状态声明规则》

2.8 IAS AC477《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的认证标准》

注：以上引用的文件未注明日期，引用文件的最新版本（包括任何修订）适用。

3 术语和定义

本程序引用 GB/T 27000（等同采用 ISO/IEC 17000）和 GB/T 27011（等同采用 ISO/IEC 17011）中的有关术语并采用下列定义：

3.1 CNAS、IAS 徽标：代表 CNAS 和 IAS 机构的特定图形，CNAS 和 IAS 机构拥有所有权和使用权。

3.2 认可注册号：CNAS 和 IAS 机构授予获准认可的合格评定机构（包括本机构）的特定英文字母和数字组合。